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賴婕琳

電話: 03-8462860#276 傳真: 03-8462787

電子信箱: lin0303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8月20日 發文字號:府教終字第110016621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國教署來函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單親培力計書、Q&A、申請表、同意書、 就學動機調查問卷、臨時托育證明書、撥入他人帳號切結書、無收據正本切結 書 (376550000A_1100166217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00166217_ATTACH2. odt \ 376550000A_1100166217_ATTACH3. odt \ 376550000A_1100166217_ATTACH4. odt \ 376550000A_1100166217_ATTACH5. odt \ 376550000A_1100166217_ATTACH6.

odt \ 376550000A 1100166217 ATTACH7. odt \ 376550000A 1100166217 ATTACH8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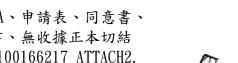
odt \ 376550000A 1100166217 ATTACH9. odt)

主旨: 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單親培力計畫相關資 料1份(如附件)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中華民國110年8月18日臺教 國署高字第11001050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書相關資料,業已公告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(網 址:https://helpdreams.moe.edu.tw/),請公告提醒有需 求之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計畫有任何疑義,請逕洽該署委託辦理單位—財 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韓小姐(電話:02-2321-2100轉112) 或本案聯絡人陳小姐(電話:04-22581393) •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



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21/08/20文 交 [4:58:53 章



